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426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1 亦庄 05”、“24 亦庄投资 MTN001”、“24 亦庄投资 MTN002A”、“24 亦庄投资 MTN002B”、“24 亦庄投资 MTN003A”、“24 亦庄投资 MTN003B”、“24 亦庄投资 MTN004A”和“24 亦庄投资 MTN004B”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23 日，东方金诚对亦庄国投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 亦庄 05”、“24 亦庄投资 MTN001”、“24 亦庄投资 MTN002A”、“24 亦庄投资 MTN002B”、“24 亦庄投资 MTN003A”、“24 亦庄投资 MTN003B”、“24 亦庄投资 MTN004A”和“24 亦庄投资 MTN004B”等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由于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次变更已经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决策通过，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原中介机构履职时间自协议聘期到期之日起，新任中介机构履职时间自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协议之日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截至该公告出具日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不影响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2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